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及要約。



## Perfect Optronics Limited 圓美光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1)

### 延遲寄發有關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之通函

茲提述圓美光電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Rightone Resources Limited(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收購圓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份，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收購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原預期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之更多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收購事項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審定載入通函之資料，故通函將延後寄發，寄發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六日或之前之日子。

承董事會命  
圓美光電有限公司  
主席  
鄭偉德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鄭偉德先生、鄭長偉先生及廖嘉榮先生；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翼忠先生、黃智超先生及李瑞恩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的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由發表日期起可於創業板之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最少保存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perfect-optronics.com>內查閱。